# 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6-16

*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精选3篇）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 篇1　　为加强无上岗资格证及岗位竞聘落选员工(即待岗待聘员工)的管理工作，落实沈阳市商业银行人事制度改革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 指导思想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省、市有*

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精选3篇）

**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 篇1**

　　为加强无上岗资格证及岗位竞聘落选员工(即待岗待聘员工)的管理工作，落实沈阳市商业银行人事制度改革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 指导思想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省、市有关配套政策为依据，以理顺各种劳动关系为重点，以加强和完善待岗人员管理为基础，构筑符合沈阳市商业银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模式，最大限度开发人力资源和优化配置人力资源。

　　二、 工作原则

　　在“逐步完善合同制管理，实现待岗平衡过渡”的原则基础上，建立适应商业银行发展的待岗人员委托培训管理体系。

　　三、 工作内容

　　(一)、委托培训人员范围

　　没有取得上岗资格证及持证竟聘落选人员。

　　(二)、委托培训人员管理措施

　　1、成立行内“委托培训中心”;

　　2、委托培训人员到委托培训中心前与支行签订“委托培训协议”。协议期限2年。

　　3、委托培训工作

　　(1)、培训的方式以“自学为主，定期上课辅导为辅;每年进行一次上岗考试。

　　(2)、委托培训期间的人事管理工作由委托培训中心负责。其人事、工资关系在原支行不动。

　　3、委托培训期间待遇

　　(1)、委托培训期间只发待岗工资，待岗工资执行标准见附表1。

　　(2)、委托培训期间不享受行内工资调整、福利等待遇。

　　(3)、委托培训期间的“三险一金“缴纳标准，以待岗期间实发工资额为缴存基数。

　　4、相关配套政策

　　(1)、委托培训人员可以在委托培训期间提出下岗申请，下岗待遇按照沈商银发[20\_\_] 12号[20\_\_]53号文件规定执行。

　　(2)、委托培训人员在委培期间可以根据支行公布的后勤岗位空缺情况提出上岗申请，在公开竞聘并得到委培中心批准、人力资源部核准后上岗。同时执行后勤岗位工资并享受相关的福利待遇。

　　(3)、委托培训人员在委托中心期间，支行只计发工资，经营指标考核时，委托培训人员不计入该支行考核人数。

　　(4)、委托培训人员与行内签订劳动合同的同时，签订专项委托培训协议，此协议作为劳动合同附件留存。

　　(5)、委托培训协议的终止

　　待岗后竞聘无岗位并委托培训期满人员;

　　本人在待岗期间如提出下岗申请，在得到市行批准以后，委托培训协议自动终止。同时，本人签署下岗协议。

　　(6)、委托培训协议的解除

　　委托培训人员有如下情况，委托培训协议自动解除。解除委托培训协议人员按除名处理。

　　甲方(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 篇2**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_\_\_\_\_

　　(物业名称)委托于乙方实行物业管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

　　座落位置:\_\_\_\_\_\_市\_\_\_\_区\_\_\_\_\_路(街道)\_\_\_\_\_\_号

　　四至:东\_\_\_\_\_\_南\_\_\_\_\_\_西\_\_\_\_\_\_北\_\_\_\_\_\_\_\_\_

　　占地面积:\_\_\_\_\_\_\_\_平方米

　　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

　　委托管理的物业构成细目见附件一。

　　第三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本物业的

　　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章 委托管理事项

　　第四条 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楼盖、屋顶、外墙面、

　　承重结构、楼梯间、走廊通道、门厅、\_\_\_\_\_\_。

　　第五条 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包括:共用的上下水管

　　道、落水管、垃圾道、烟囱、共用照明、天线、中央空调、暖气干线、供暖锅炉房、

　　高压水泵房、楼内消防设施设备、电梯、\_\_\_\_\_。

　　第六条 市政公用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道路、

　　室外上下水管道、化粪池、沟渠、池、井、自行车棚、停车场、\_\_\_\_\_。

　　第七条 公用绿地、花木、建筑小品等的养护与管理。

　　第八条 附属配套建筑和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商业网点、文化体育

　　娱乐场所、\_\_\_\_\_。

　　第九条 公用环境卫生,包括公共场所、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垃圾的收

　　集、清运、\_\_\_\_\_。

　　第十条 交通与车辆停放秩序的管理。

　　第十一条 维持公共秩序,包括安全监控、巡视、门岗执勤、\_\_\_\_\_\_。

　　第十二条 管理与物业相关的工程图纸、住用户档案与竣工验收资料。

　　第十三条 组织开展社区文化娱乐活动。

　　第十四条 负责向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收取下列费用:

　　1.物业管理服务费;

　　2.\_\_\_\_\_\_\_;

　　3.\_\_\_\_\_\_\_。

　　第十五条 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施及设备的`维修、养护,

　　在当事人提出委托时,乙方应接受委托并合理收费。

　　第十六条 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违反业主公约的行为,针对具体行为并根据情

　　节轻重,采取批评、规劝、警告、制止、\_\_\_\_\_\_\_等措施。

　　第十七条 其它委托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章 委托管理期限

　　第十八条 委托管理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时起至\_

　　\_\_\_年\_\_月\_\_日时止。

　　第四章 双方权利义务

　　第十九条

　　a 甲方权利义务(适用于业主委员会)

　　1.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制定业主公约并监督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遵守公约;

　　3.审定乙方拟定的物业管理制度;

　　4.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审定乙方提出的物业管理服务年度计划、财务预算及决算;

　　6.在合同生效之日起\_\_日内向乙方提供\_\_\_\_平方米建筑面积的经营性

　　商业用户,由乙方按每月每平方米\_\_\_\_元租用,其租金收入用于\_\_\_;

　　7.在合同生效之日起\_\_日内向乙方提供\_\_\_平方米建筑面积管理用房(

　　产权属甲方),由乙方按下列第\_\_项执行;

　　(1)无偿使用;

　　(2)按建筑面积每月每平方米\_\_\_元租用,其租金收入用于\_\_\_\_\_。

　　8.负责收集、整理物业管理所需全部图纸、档案、资料,并于合同生效之日

　　起\_\_日内向乙方移交;

　　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六条 因房屋建筑质量、设备设施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达不到使用

　　功能,造成重大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作善后处理。产生质量事故的直接原因,

　　以政府主管部门的鉴定为准。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

　　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或报请物业管理行政

　　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由\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

　　事人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以向人民法

　　院起诉)。

　　第三十九条 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如续订合同,应在该合同期满\_

　　\_\_天前向对方提出书意见。

　　第四十条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一、物业构成细目(略)

　　二、物业管理质量目标(略)

**银行委托管理培训协议 篇3**

　　委托人(全称)： 宾馆

　　代建人(全称)： 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有关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经委托人研究，同意将南山甲所、梅岭 建设项目委托给代建人实施代建管理，按照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代建管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前期工作代理和建设实施代建

　　总 投 资(估算投资)： 元人民币(财政投资万元，东湖宾馆万元)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二、工程总建设期

　　工程总建设期(自合同签订日起)：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武汉东湖宾馆

　　本合同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代建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